

法定最低工資 每小時37.5元

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由2019年5月1日起調升至每小時37.5元。

如僱員的工資期橫跨2019年5月1日，在計算該工資期的最低工資時，37.5元的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只適用於2019年5月1日或之後的工作時數。

就僱主記錄僱員的總工作時數的金額上限，亦由2019年5月1日起修訂為每月15,300元。

有關法定最低工資的詳情，請參閱勞工處印備的法定最低工資參考指引。

24小時查詢熱線：2717 1771（由「1823」接聽）
勞工處網頁：www.labour.gov.hk